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第二次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26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截至2018年5月24日（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交书面回复的最后日期），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2018年5月24日，公司发布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根据《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及公司《章程》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为使广大股东周知并能按时参与，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A股股东（包括沪股通投资者，下同）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沪股通股票名义持有人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需按照《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

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操作。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13时30分

A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8年6月13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8年6月13日的9:15-15:00。

二、会议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139号南京华泰万丽酒店会议室

三、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1	与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5.02	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5.03	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5.04	与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5.05	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6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	√

	案；	
12	审议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 15、听取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非表决事项）；
16、听取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17、听取关于公司监事 2017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18、听取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非表决事项）。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和公司网站 (<http://www.htsc.com.cn>) 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和会议文件。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9 日